

大龍峒保安宮 114 年度第一次獎、助學金申請簡章

- 一、目的／本宮為恭祝 保生大帝聖誕，嘉勉品學兼優及清寒優秀學生，特設立獎、助學金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／財團法人台北保安宮
- 三、申請資格／凡具中華民國國籍且設籍台北市、新北市，具有正式學籍且未享公費或其他獎學金者。
- (一)大學:日間部公、私立大學、技術學院、專科學校(四年級以上)。(不含應屆畢業生、延畢生、夜間部、進修推廣教育及在職專班學生)。
- (二)高中:日間部公、私立高中、職、專科學校(三年級以下)。(不含夜間部及職業進修學校學生)。
- 四、申請類別標準／
- (一)甲類—獎學金
- ◎公立(大學、高中職)—學業成績 88 分以上、操行(德育)成績 82 分以上(或甲等以上)。
- ◎私立(大學、高中職)—學業成績 89 分以上、操行(德育)成績 82 分以上(或甲等以上)。
- (二)乙類—助學金
- ◎不分公私立大學、高中職。
- ◎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、操行成績 75 分以上(或乙等以上)。
- ◎領有社會局核發之 114 年度低收入戶相關證明。
- 五、申請辦法/請備妥/甲類:①②③④⑤；乙類:①②③④⑤⑥。 **上傳資料檔案(JPG)尺寸:1MB 以內**
- ①申請表乙份。
- ②學生證正面影本。
- ③113 學年第一學期成績單正本(需附操行成績，高中職無操行成績請以評語為準)(不得以影本或校方蓋有與正本相符之影本替代)。
- ④申請人近**六個月內**申請人戶籍謄本正面影本乙份。(日期:113 年 8 月 1 日起～)
- ⑤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已繳費證明單影本。
- ⑥乙類須附社會局核發之 114 年低收入戶相關證明乙份(如以清寒證明等代替者及中低收入戶，恕不受理申請)。
- 六、申請方式／**一律採線上報名**，報名時間 **114 年 2 月 17 日起至 2 月 28 日止**，請至台北大龍峒保安宮官網之線上服務「獎、助學金申請」填寫申請表並上傳相關資料。
- 每人限申請一類(甲類、乙類)，重複申請者，一律取消資格。
- 七、審核／
- (一)甲類獎學金：大學(公、私立)各錄取 50 名，高中職(公、私立)各錄取 30 名。
- 乙類助學金：錄取核定【由本宮評審決定】。
- *上述甲、乙類獎助學金皆以學業分數評定，高分者優先錄取。**
- (二)獎助學金：大學／每名新台幣伍仟元整；高中職／每名新台幣參仟元整。
- (三)初審: 線上申請完成後，初審通過名單 3 月 15 日於官網公佈並另行發 EMAIL 通知，通過初審者請於 3 月 21 日前(以郵戳為憑)列印申請表及相關資料(甲類: ①～⑤/乙類①～⑥)，**未寄送紙本資料視同放棄**，以掛號寄至:台北保安宮/103 台北市大同區哈密街 61 號，信封外請註明：申請大龍峒保安宮獎助學金並填寫電腦核發(8 碼)申請編號。(恕不接收現場收件)
- (四)114 年 4 月 13 日(星期日)在本宮附設圖書館及網站上公佈**複審**後錄取得獎學生名單，並專函通知，倘未收到，請儘速與本宮聯絡。
- 八、頒發獎、助學金／
- 頒發日期/地點：114 年 4 月 20 日 (星期日)；本宮後棟一樓雲衷廳(領獎辦法詳見領獎通知函)。
- 九、本簡章申請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本宮隨時修改並公佈於網站及圖書館。